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升公司生产及研发实力，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出让交易方式购买位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同辉路以西、黄金路以北、同济大道以东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出让面积为117亩，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购买价格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具体土地面积及出让价格以最终的摘牌价和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内容：“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挂牌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权、房产以及购买或出售生产设备，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系用于生产经营，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十九）规定：“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不含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2、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0%以上，且超过1500万的。”

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469,538,331.04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46,429,942.59元。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0.00元，占公司资产总额不超过8.52%，占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不超过27.32%，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总资产的30%。故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范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政府部门组织的“招拍挂”程序，并依据竞拍结果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政府

住所：成都市青白江区青江中路183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成都市青白江区同辉路以西、黄金路以北、同济大道以东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没有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和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办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当地的土地市场价格，尚需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为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采取“招拍挂”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最终协议以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若竞拍成功，公司将此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